

证券代码：300508

证券简称：维宏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56

**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并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一楼 105 会议室举行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 3 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珊珊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；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对《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此议案经与会监事审议，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《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！

上海维宏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0 年 10 月 21 日